

## 山东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利用自有资金申购新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07年12月31日，公司以传真方式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自有资金申购新股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在有效防范投资风险和确保资金安全、完整前提下，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2亿元用于新股申购业务。

#### 一、运用自有闲置资金申购新股的目的

为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充分利用公司现有的部分闲置资金，全面提高公司资金的收益水平。

#### 二、投资来源、投资金额、投资期限

申购资金仅限于公司的自有资金，即除募集资金、贷款及专项拨款等专项资金外。资金运用额度总计不超过贰亿元人民币，在本额度范围内，用于申购新股的资金可循环使用。公司参与新股申购的期限暂定一年，自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止，到期后如再延长需由董事会重新批准。

#### 三、风险控制措施

- 1、申购资金由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申购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
- 2、独立董事可以对申购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独立董事在公司内部审计的基础上，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必要时由二名以上独立董事提议，有权聘任独立的外部审计机构对申购资金运用情况进行专项审计。
- 3、监事会可以对申购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不定期督察。
- 4、聘请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申购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年度专项审计，并出具专项审计报告。
- 5、在定期报告中，对申购事项及其收益情况进行单独披露，接受公众投资者的监督。

#### 四、需履行审批的程序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 五、运用自有闲置资金申购新股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自有资金充裕，申购新股风险较小，不会给公司带来较大的投资风险，且可以在保证流动性的同时，最大限度的发挥闲置资金的作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

#### 六、具体运作的部门及责任人

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申购新股成立专门工作小组，由总经理任组长，分管公司投资事务的副总经理任副组长，公司财务部、法务部、董事会秘书办公室等职能部门成立新股申购工作小组负责具体工作。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负责操作，定期以书面形式向财务负责人、公司总经理汇报资金运作和收益情况，并抄送董事长。工作小组负责新股申购的事前评估、事中执行、事后报告等日常操作事项。

#### 七、独立董事关于申购新股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刘冀生、晁钢令、吴世农、王积富、汪海就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申购新股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势头良好，现金流量充足，在保证公司正常运营的基础上，将部分自有资金用于一级市场新股的申购，风险较小，在保证流动性的同时，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山东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